

(上接B145版)

(2)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应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的要求分期缴付。
(3)执行事务合伙人每次要求合伙人缴付出资时,应向各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书。
(4)合伙企业存续期间,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或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退出后无法定理由不得提前收回出资,否则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应向其他合伙人承担违约责任。
(5)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负责将合伙人名册置备于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名册登记各合伙人的名称、住所、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额及其他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必要的信息。
(6)合伙企业存续期间,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退出后无法定理由不得提前收回出资,否则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应向其他合伙人承担违约责任。
(7)执行事务合伙人作为投资方的未来重大义务
(1)按本协议约定按期缴付出资,遵守出资要求并承担相应的出资责任,同时按照本协议约定维护本合伙企业财产的统一性;
(2)未经全体合伙人大会表决同意,不得以其在本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或设定任何权利负担(包括但不限于设置收益权转让安排等);
(3)除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其行行为无效,由此给本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或任何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或因导致本合伙企业就投资项目承担任何责任的,该等损失和责任由行为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除本合伙企业协议另有约定外,未经本合伙企业协议约定的方式决议通过,有限合伙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5)对本合伙企业中的合伙事务和投资项目等相关事务予以保密;
(6)除本合伙企业协议约定行使相关权利外,不得干预本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与退出决策;
(7)除非有限合伙人退出,否则在本合伙企业清算前,该有限合伙人不得请求分割本合伙企业的财产;

(7)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合伙企业规定,在本合伙企业的设立、经营、解散、清算等事宜中需要有限合伙人履行的其他协助、配合等义务;
(8)法律法规及本合伙企业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违约责任主要条款
(1)有限合伙人未经授权以本合伙企业名义与他人进行交易,视为违约,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所产生的所有支出和损失。
(2)有限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及本合伙企业协议约定,给本合伙企业或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本合伙企业或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五)争议解决方式
(1)因本合伙企业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合伙企业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本合伙企业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2)在争议解决期间,除提交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权利和义务外,各方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合伙企业协议内规定的义务和行使其权利。
(六)合同生效条件、时间以及有效期
本合伙企业自各方签字(或盖章)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基金,有助于公司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发掘投资机会,通过专项投资和市场化管理,提升公司资金运作能力。
本次投资在充分保障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国内外金融环境、相关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以及本合伙企业所投资标的各自存在的投资、决策等风险,可能面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甚至损失投资本金的风险。
(二)应对风险的措施
1、公司将指定人员积极跟进办理该本合伙企业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

2、公司将加强对该本合伙企业在资金管理和对外投资风险管理等内部控制,加强与专业团队和机构的合作,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降低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9月19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2年9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全体与会董事一致推举唐国海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鉴于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254人调整为246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属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确定的人员,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总量由558.59万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384,233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627,299,204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72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公告编号:2022-064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按照《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减持股票。
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在单独合计持有届时发行人5%以上股份期间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遵守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通知发行人并披露公告。
5、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前合计持股低于5%的其他股东的承诺
1、自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按照《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减持股票。

(三)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
公司战略投资者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招商资管珠海冠宇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商资管珠海冠宇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上述战略投资者、员工战配资管计划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

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珠海冠宇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珠海冠宇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珠海冠宇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47,683,437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0,384,233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627,299,204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0月1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 剩余限售股数量. Lists variou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下午5点30分在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东68号公司7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17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陈竟宏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林建平对此议案投了弃权票。表决结果中同意票数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此议案获得通过。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此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董事签名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华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三)江苏华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四)中国工商银行授信审批书。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45.80%的股权。

●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9,5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无
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华达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各项业务保函等业务,贷款期限一年,并请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金融机构,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贷款期限, 申请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用途. Details the loan and guarantee terms.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江苏华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2739427457N
(三)成立时间:2002年7月
(四)注册地点:靖江市开发区中洲路6号
(五)法定代表人:陈竟宏
(六)注册资本:16,990.00万元
(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科技交流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机械电子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金属材料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齿轮及齿轮传动、变速箱制造;轴承和传动部件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江苏华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45.80%的股权。股东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证券代码:603358 股票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江苏华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达”)为华达汽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2022-031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经营情况的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下午13:00-14: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今年以来,人民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内容科技发展战略,在内容建设、事业发展、内部管理等方面持续发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2022年上半年,人民网实现营业收入7.16亿元,同比减少1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亿元,同比增长570.95%。
人民网发挥全媒体传播优势,创新思路打造精品,高质量完成首要政治任务。重点稿件累计置顶208篇;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数据库采集总书记重要讲话1.2万余篇,全方位覆盖10亿人次。公司以“内容科技”战略为统领,积极拓展新型业务方向。传播内容认知全国重点实验室加强研究建设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可掌控、可感知、可运用、可传播的智能媒体,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传播内容认知领域的突破和创新。服务国家发展战略,人民网启动“大学生就业护航计划”,推出“828企业服务平台”,助力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加快推动更多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在党的二十大相关工作网络征求意见及“十四五”规划编制网上意见征求活动中,“领导留言板”均是群众建言入口之一。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公司是否注意到股价目前位列跌幅榜第四,有何解释?
回复:公司已经注意到了今天的股价波动,目前公司内容生产和经营情况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2、公司在迎接二十大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费率. Lists guarantee details.

(九)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十)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状况:

Table with columns: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Shows financial data.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起止时间与江苏华达与银行实际签约为准。公司将根据江苏华达实际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同时签署有关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江苏华达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正常,其主要业务呈快速增长态势。目前,江苏华达资产负债率处于正常水平,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担保、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主要是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
(二)为了保障担保行为的公平、对等,江苏华达董事会及股东会分别召开会议做出决议,明确:

1.担保事项无论江苏华达何方股东向银行做出担保承诺,其他股东均按出资比例连带担保责任;
2.江苏华达以其全部资产向华达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华达科技提供担保期限相同。
综上所述,江苏华达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江苏华达融资提供担保,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促进江苏华达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的需要。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江苏华达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为了保

调整为549.77万份。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唐国海、唐颖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年9月29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6名激励对象授予549.77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3.09元/股。
关联董事唐国海、唐颖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对外投资暨参与私募股权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58 股票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辞职情况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哲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哲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哲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刘哲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辞职情况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哲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哲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哲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刘哲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辞职情况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哲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哲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哲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刘哲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